



## 課程守則及注意事項

### 1. 上課安排

- 學生必須根據收生通告上之上課日期及時間出席全部課堂，缺席之課堂將不設補堂，中途退出課程者將不獲退還已繳交之學費。
- 家長需在報名時於報名表上簽名作實，學生一經取錄，本機構將不會退款或為學生進行調班。如有特別需要，請以書面形式提出申請。
- 如教育局因天氣關係宣佈停課或校方因時間安排未能上課，課堂將會順延。所有順延或額外練習之安排，將以通告、電話或短訊形式通知家長。
- 如因事假或病假未能上課，學生必須通知本機構職員，並提交請假信以作記錄。
- 如在課堂中因事或因病早退，學生必須向校方及導師解釋原因並提交書面通知，否則導師有權要求學生直至課堂完結後方可離開。

### 2. 課堂守則

- 為免影響學生學習及課程進度，學生必須每堂帶備樂器、樂譜、樂器班學生手冊及其他所需配件上課。所派發之樂譜應妥善保存，導師將不會提供額外樂譜。任何物件如有遺失應立即聯絡本機構補購／補領。
- 學生在每星期課堂後需自行練習至少五次，每次半小時，以達至預期學習效果。
- 學生應於上課前後使用洗手間，並時刻聽從導師指示，保持良好秩序紀律。上課期間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其座位，不可在課堂中做功課、飲食、嬉戲談話或違反學校校規。
- 如學生上課時品行欠佳，導師將通知學校負責老師跟進及處理。屢勸無效者，本機構有權終止該學生參與樂器班或樂團之權利而不作任何退款。

### 3. 購買／租用樂器條款及細則

- 樂器一經售出／租出，於任何情況下所繳之費用恕不予以退回。
- 若家長／學生對樂器質量有任何疑問，可於辦公時間內致電音域樂坊（電話：3106 8346），本公司會要求家長／學生提供樂器相片或影片以作初步評估，若經專業人員檢查後確定為原廠問題，本司會為家長／學生會免費更換另一件樂器，否則家長／學生需（1）將樂器自行帶到本公司 或（2）要求本司代為安排運送樂器（需額外收費）作維修。
- 租借期由樂器訓練班第一節起計，學生須於最後一節課堂（即租借到期日）連同租借樂器所附之配件（包括琴盒、琴弓、吹嘴等）一併歸還予音域樂坊職員。
- 退還樂器檢查無誤後，於三至四星期內安排退還租借按金。
- 租借到期日30日內學生須親自帶同租借樂器到本公司歸還，若學生於期限完結時仍未歸還租借樂器，將被視作購買該件樂器。
- 於租用樂器期間，如經維修人員檢查後確認樂器有損壞或故障，而此等損壞或故障乃因不正當使用而引起，家長／學生需自行承擔一切維修費用。如樂器損壞嚴重，家長／學生須以原價購買該件樂器。
- MusicFriendly(音域樂坊)持有所有租借樂器之擁有權，不論在任何情況下，家長／學生均不得以任何方法作自行維修或改裝在本機構租用之樂器或配件。
- 就以上 a-h 項租用樂器條款及細則 MusicFriendly 保留最終決定權。
- 備註：
  - 一般情況下，若學生於上述期限內繳交所有費用，樂器及配件會於第一節課堂當天派發予學生。
  - 若學生未能於上述期限內繳交所有費用，請先聯絡本公司預訂並付款以確認訂單，所有貨品約需2-4星期送抵，家長／學生屆時須自行到本公司提取。
  - 本公司亦可代安排樂器或配件運送服務，單程收費為港幣\$150元。

### 4. 家長須知

- 導師會把學生表現及學習進度記錄在家長應用程式中，建議家長多加鼓勵並督促子女練習，家長亦可善用網上互動音樂教材與子女練習（如適用）。
- 若家長對 貴子女之學習進度、樂器、樂器考試等有任何查詢，本機構鼓勵家長透過以下途徑與 MusicFriendly 職員聯絡：
  - 家長應用程式 (Parent App) 內之 atChative
  - 電郵: [enquiry@musicfriendly.com](mailto:enquiry@musicfriendly.com)
  - 郵寄地址: 九龍長沙灣永康街 63 號 Global Gateway Tower 11 樓 1106 室
  -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MusicFriendly/>本機構將盡快回覆家長的查詢。如遇其他情況，請致電本機構熱線 3106 8346。

### 5. 延伸課程及音樂活動

- 本機構設有家長分享會讓各家長更了解 貴子女所參加之課程及如何協助子女學習樂器。
- 家長亦可透過本機構所舉辦的各項活動讓子女感受音樂所帶來之樂趣並提升他們的音樂造詣，例如：英國皇家音樂學院考試課程、樂器技巧提升訓練班、聯校音樂表演、香港演藝音樂節、慈善音樂活動等，詳情請留意 MusicFriendly 之 Facebook 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MusicFriendly/>